

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

长文旅函〔2022〕152号

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贯彻落实《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加强 疫情防控科学精准实施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 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、区文化和旅游局：

根据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《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科学精准实施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的通知》（晋文旅办发〔2022〕49号）要求，为科学精准做好旅行社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将有关通知要求如下：

一、对出现中高风险地区的县（区），立即暂停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进出该地的跨省团队旅游及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。

二、待中高风险地区解除后，恢复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进出该地的跨省团队旅游及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。

三、指导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严格执行《旅行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（第四版）》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强化关键环节管理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，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经营活动。

督促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密切关注各地疫情动态，及时调整旅游产品和团队行程，不组团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旅游，不承接中高风险地区旅游团队。

附件：旅行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(第四版)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